

#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

##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湖集团”）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40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上述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取得。新湖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湘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股份”）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8,15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5%，上述股份来源为协议转让取得。上述股东受同一实控人控制，合计持有公司 308,560,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因经营发展需要，新湖集团拟自本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0,405,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1%。

###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浙江新湖集团	5%以下股东	10,405,400	0.51%	协议转让取得：

股份有限公司				10,405,400股
湘财股份有限 公司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298,155,000	14.65%	协议转让取得： 298,155,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405,400	0.51%	受同一实控人控制
	湘财股份有限公司	298,155,000	14.65%	受同一实控人控制
	合计	308,560,400	15.16%	—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不超过：10,405,400股	不超过：0.5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0,405,400股	2023/3/20 ~ 2023/9/19	按市场价格	协议转让	经营发展需要

鉴于湘财股份拟于2023年2月14日至2023年8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0,000,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且新湖集团与湘财股份为一致行动人，故将共同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要求。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三) 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系新湖集团出于经营发展需要考虑自主决定。新湖集团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新湖集团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大智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25日